

证券代码：603075

证券简称：热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82 号）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3.1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423.10 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1,860.4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0,562.70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3〕477 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80,562.7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36,318.49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7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3	1,133.9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306.92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
	利息收入净额	C3	132.9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9,625.41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2,7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1,266.9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 ₃	39,504.2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7,230.89
差异		G=E-F	22,273.32
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定期存款未赎回净额			20,273.32

注：如存在加计尾差系金额单位保留至万元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称“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2023年8月30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2023年9月20日分别与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安吉热威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于2023年9月20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于2023年9月20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

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热威汽车零部件（泰国）有限公司，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与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五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301040035205	70,453,815.7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钱塘支行	571917065310661	11,302,743.39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571913044910908	165,957.54	活期存款
	571908927710558	49,405.68	活期存款
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1170000750000069	90,336,931.52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100000301264165	0.00	活期存款
合 计	/	172,308,853.83	/

注：除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账户外，其余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均与相关银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存款利率按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390.0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9399号）。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尚未归还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4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含4.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投资产品，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911期	大额存单	4,112.78	2024.09.03-2026.09.19	2.90%	否	0.00
招商银行杭州萧山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1379 期	大额存单	1,020.78	2024.09.03-2026.12.20	2.90%	否	0.00
招商银行杭州钱塘支行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927期	大额存单	5,139.76	2024.09.03-2026.09.22	2.90%	否	0.00
宁波通商银行杭州	宁波通商银行可转	大额存单	2,000.00	2024.09.03-2025.09.07	3.40%	否	0.00

萧山银行	让定期存单						
宁波通商杭州萧山银行	宁波通商银行可转让定期存单	大额存单	5,000.00	2024.09.09-2026.06.21	3.30%	否	0.00
宁波通商杭州萧山银行	宁波通商银行可转让定期存单	大额存单	3,000.00	2024.10.08-2026.04.08	2.65%	否	0.00
合计			20,273.32				

注：本公司上述持有的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单次持有可转让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3年10月9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35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4年10月11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1,3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700.00万元。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浙江省江山市四都镇傅筑园村儒竹路9号”作为“杭州热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

司年产 500 万台新能源汽车加热管理系统加热器项目”的实施地点。本次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项目内容、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特此公告。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562.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06.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625.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 (3)=(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4,000 万 件电热元 件生产线 扩建项目	否	45,568.18	45,568.18	45,568.18	1,924.38	27,012.81	-18,555.37	59.28	2026/8/31	尚未完 工	不适用	否
杭州热威 汽车零部 件有限公	否	24,089.17	24,089.17	24,089.17	938.05	8,919.29	-15,169.88	37.03	2026/8/31	尚未完 工	不适用	否

司年产 500 万台 新能源汽车 加热管 理系统加 热器项目												
技术研发 中心升级 项目	否	6,315.98	6,315.98	6,315.98	444.49	3,693.31	-2,622.67	58.48	2026/8/31	尚未完 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入 项目小计	—	75,973.32	75,973.32	75,973.32	3,306.92	39,625.41	-36,347.92	—	—	—	—	—

二、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	否	2,700.00	2,700.00	2,700.00	—	2,700.00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 资金	否	1,889.38	1,889.38	1,889.38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小计	—	4,589.38	4,589.38	4,589.38	—	2,700.00	—	—	—	—	—	—
合 计	—	80,562.70	80,562.70	80,562.70	3,306.92	42,325.41	-36,347.9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9,504.21 万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含现金管理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其中期末募集资金专户结存 17,230.89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2,00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未赎回净额 20,273.32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 表格中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加和所致。